

中華民國112年屏東縣中小學聯合運動會(軟式網球)技術手冊

壹、競賽資訊

一、競賽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3日（星期五）至3月5日（星期日）。

二、競賽場地：麟洛國小網球場

三、競賽項目：

（一）高男組：單打賽、雙打賽。

（二）高女組：單打賽、雙打賽。

（三）國男組：單打賽、雙打賽。

（四）國女組：單打賽、雙打賽。

（五）國小男童組：雙打賽

（六）國小女童組：雙打賽

四、預定賽程：視實際報名人數，經抽籤後公告。

五、參加辦法：

（一）學籍及齡規定：依據競賽規程第八條規定辦理。

（二）註冊人數：

（1）高中組、國中組：均採個人單打、雙打二項比賽；每單位得報單打10人，雙打6組，選手單、雙打得兼報。

（2）國小組：採雙打個人賽，每單位得報男、女各兩隊（分為甲、乙兩隊），每隊最多可報名6組共12人，已參加甲組選手不可跨組重複參加乙組。

六、比賽辦法及規則：高中組、國中組、單打賽為7局4勝制，雙打賽為9局5勝制。國小男女組雙打賽為7局4勝制。

貳、管理資訊

一、競賽管理：由(各單項)委員會負責競賽各項技術工作。

二、申訴：依競賽規程第十三條規定辦理。

三、獎勵：依競賽規程第十二條規定辦理。